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三号）

——第二产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统计局

深圳市龙岗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12月15日）

根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龙岗区第二产业（包括工业和建筑业）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工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区共有工业企业法人单位¹29169个，比2018年末增长19.3%；从业人员804693人，比2018年末下降8.1%。

在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28037个，占96.1%；港澳台投资企业942个，占3.2%；外商投资企业190个，占0.7%。

在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651221人，占80.9%；港澳台投资企业99965人，占12.4%；外商投资企业53507人，占6.7%（详见表3-1）。

表3-1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工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计	29169	804693
内资企业	28037	651221
港澳台投资企业	942	99965
外商投资企业	190	53507

¹ 本公报中的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在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中，采矿业 9 个，制造业 29039 个，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21 个，分别占 0.03%、99.6% 和 0.4%。在工业行业大类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数位居前三位，分别占 14.0%、11.2% 和 9.6%。

在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采矿业 60 人，制造业 801933 人，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700 人，分别占 0.01%、99.7% 和 0.3%。在工业行业大类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从业人员数位居前三位，分别占 43.7%、10.5% 和 6.7%（详见表 3-2）。

表 3-2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工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9169	804693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1	1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1	7
非金属矿采选业	7	52
农副食品加工业	155	2886
食品制造业	200	2772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68	2756
纺织业	599	5088
纺织服装、服饰业	1441	15593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874	16521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129	1082
家具制造业	591	12486
造纸和纸制品业	1340	14967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1113	1654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2813	46669
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	10	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526	10361
医药制造业	90	3799
化学纤维制造业	26	154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336	44618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638	14173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152	1284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194	2171
金属制品业	2198	36004
通用设备制造业	1644	30654
专用设备制造业	3254	54126
汽车制造业	253	5026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88	1967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2566	848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4095	351523
仪器仪表制造业	721	16141
其他制造业	427	4401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39	734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459	2568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66	893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5	56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0	1751

注：本表根据统计相关法律法规，对部分企业较少且可能推断个体企业特征的行业数据进行了特殊处理。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工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17643.11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83.7%；负债合计11293.22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80.5%。

2023年，工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1490.92亿元，比2018年增长9.6%（详见表3-3）。

表3-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计	17643.11	11293.22	11490.92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0.00	0.00	0.00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0.00	0.00	0.00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0.00	0.00	0.00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0.05	0.02	0.00
非金属矿采选业	0.45	0.29	0.43
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0.00	0.00	0.00
其他采矿业	0.00	0.00	0.00
农副食品加工业	34.73	13.90	25.19
食品制造业	16.00	9.22	16.84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19.04	10.30	32.59
烟草制品业	0.00	0.00	0.00
纺织业	24.58	16.75	22.29
纺织服装、服饰业	61.52	42.34	40.96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42.74	32.89	57.91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8.08	6.31	4.79
家具制造业	77.22	58.97	55.75
造纸和纸制品业	66.22	51.11	61.36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85.46	52.37	67.86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233.35	186.54	749.90
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	0.07	0.04	0.08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89.50	45.27	81.64
医药制造业	66.25	20.35	35.01
化学纤维制造业	0.30	0.30	0.46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73.41	164.43	224.75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278.10	222.81	135.71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7.13	5.43	7.65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16.90	13.39	24.33
金属制品业	218.32	148.02	198.93
通用设备制造业	271.11	154.21	204.94
专用设备制造业	466.09	239.99	268.15
汽车制造业	35.13	32.78	32.83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26.57	12.48	12.93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086.98	693.59	897.96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3826.19	8855.01	8062.13
仪器仪表制造业	92.39	53.32	80.46
其他制造业	20.09	15.65	24.18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7.64	4.12	8.23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8.75	5.74	7.06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15.74	84.22	26.42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2.32	0.57	1.85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64.69	40.51	19.39

(三) 主要工业产品产量

2023年，规模以上工业主要产品产量（详见表3-4）。

表3-4 规模以上工业主要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移动通信基站设备	万射频模块	333
彩色电视机	万台	2191
夹层玻璃	万平方米	1195
智能手表	万个	285
锂离子电池	万千瓦时	5994
电工仪器仪表	万台	480
光电子器件	亿只（片、套）	357
服务机器人	万套	25
手提包（袋）、背包	万个	8595
家用房间空气清洁装置	万台	95
电话单机	万部	422

眼镜成镜	万副	3004
变压器	兆伏安	15035
家具	万件	465
多色印刷品	万对开色令	2122
衣箱、提箱及类似容器	万个	96
硬盘存储器	万台	9
营养、保健食品	吨	734
汽车仪器仪表	台	52616

（四）主要能源产品产量

2023年，主要能源产品产量（详见表3-5）。

表3-5 主要能源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发电量	亿千瓦时	34.76
其中：火力发电量	亿千瓦时	20.25
水力发电量	亿千瓦时	14.20
太阳能发电量	亿千瓦时	0.32

二、建筑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区共有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9733个，比2018年末增长99.9%；从业人员265045人，比2018年末增长166.4%。

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9703个，占99.7%；港澳台投资企业28个，占0.3%；外商投资企业2个，占0.0%。

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263392人，占99.4%；港澳台投资企业1646人，占0.6%；外商投资企业7人，占0.0%（详见表3-6）。

表 3-6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9733	265045
内资企业	9703	263392
港澳台投资企业	28	1646
外商投资企业	2	7

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房屋建筑业占 12.6%，土木工程建筑业占 17.7%，建筑安装业占 15.5%，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占 54.3%。

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房屋建筑业占 50.3%，土木工程建筑业占 19.1%，建筑安装业占 6.5%，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占 24.1%（详见表 3-7）。

表 3-7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9733	265045
房屋建筑业	1226	133375
土木工程建筑业	1720	50566
建筑安装业	1507	17301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5280	63803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419.74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320.8%；负债合计 1120.85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77.1%。

2023 年，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505.95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437.4%（详见表 3-8）。

表 3-8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计	1419.74	1120.85	1505.95
房屋建筑业	689.21	580.51	715.42
土木工程建筑业	386.54	273.68	511.16
建筑安装业	85.36	59.13	83.57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258.63	207.53	195.79

注释：

[1] 登记注册统计类别：根据国家统计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国统字〔2023〕14号）确定，包括内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等其他统计类别。

[2] 规模以上工业：是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工业法人单位。

[3] 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为保证数据精确度，个别数据保留 2 位小数。